

教育局 105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桃園市是台灣與世界接軌的主要門戶，在與世界各國合作與競爭的舞台上，為孩子準備優質學習環境，以培育良善品格及未來關鍵能力，是刻不容緩的使命。大桃園的未來，充滿希望的契機。升格直轄市的強盛情勢，加上原有蓬勃發展的工商經貿，以及全國獨佔鰲頭的航空城計畫，讓我們桃園教育更有發展的潛能。

二、任務：

- (一)針對市內耐震評估須拆除重建的校舍進行改建，提供安全學習空間與教學環境，提升整體教育品質，進行校園整體規劃以打造優良的學習環境。
- (二)桃園市目前公私立幼兒園比例約為 3：7，對於正值創業階段之年輕夫妻，幼兒養育、教育費用昂貴，為不願生養子女之主要原因；爰提供公共化教保服務為必要之工作，落實提供優質、普及、平價及近便性之教保服務。為逐步提升平價教保服務之供應量，並符合教育部訂定逐年達成公私比率 4：6 之目標，逐年增設公立幼兒園。
- (三)建置智慧學習環境，打造雲端學習城，帶起每一個孩子；整合國際教育教學資源，促進國際交流活動，拓展孩子國際視野。
- (四)達成「一區一高中」目標，使桃園市學子順利銜接 12 年國教，改善老舊校舍，建立優質學習環境。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老舊危險建物及老舊學校更新：

一般性補助款核列老舊危險建物及老舊學校更新發包辦理情形。

二、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普及幼兒教育：

- (一)增設公立幼兒園（班）。
- (二)增加收托幼兒人數。
- (三)開辦非營利幼兒園。

三、強化資訊教育，推動國際交流：

- (一)擴散「明日學校—亞卓學區」效應。
- (二)推動行動學習暨資訊融入團隊創新教學模式。
- (三)推動國際教育交流活動。

四、一區一高中：

- (一)105 年度成立設校籌備處。
- (二)107 學年度正式招生。

參、年度績效指標

策略目標 (權重)	績效指標 (權重)	衡量標準	105 年度目標值
一、老舊危險建物及老舊學校更新 (20%)	(一) 一般性補助款核列老舊危險建物及老舊學校更新發包辦理情形 (20%)	一般性補助款核列老舊危險建物及老舊學校更新發包辦理情形	當年度經費核定學校發包數/當年度經費核定學校總數達 100%
二、擴大公共化教保服務供應量，普及幼兒教育 (20%)	(一) 增設公立幼兒園(班) (10%)	園所(班級)數	10 班
	(二) 增加收托幼兒人數 (5%)	幼兒數	300 名
	(三) 開辦非營利幼兒園 (5%)	園所數	2 所
三、強化資訊教育，推動國際交流 (15%)	(一) 擴散「明日學校—亞卓學區」效應(5%)	持續推廣導入校數	15 校
	(二) 推動行動學習暨資訊融入團隊導向學習 (5%)	參與行動學習及資訊融入教學團隊校數	20 校
	(三) 推動國際教育交流活動(5%)	參與國際教育相關課程活動校數。	20 校
四、一區一高中 (15%)	(一) 成立設校籌備處 (15%)	籌備處設立數	1 所

肆、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補助本市所屬學校老舊危險建物整建及老舊學校更新計畫經費	補助本市所屬學校老舊危險建物整建及老舊學校更新計畫經費，改善老舊學校危險建物，透過整建(重建、補強)方式提升教育環境品質，提供安全之校舍及學習環境。	103,700	另有中央補助款 150,000 千元
二、補助本市所屬學校校舍耐震能力補強工程(含設計監造)經費	依據「國震中心」104 年 1 月 31 日第九季季報普查結果，本市所屬學校 88 年以前興建校舍經耐震能力詳評結果，需補強但未補強之校舍棟數計 126 棟，約需經費 7 億 1,925 萬元，其中耐震指標值 CDR<0.5 以下計 8 棟，0.5~0.7 計 28	50,000	

	棟、0.7~0.9計59棟，0.9~1計28棟；並依據103年「教育部103年督導各級學校(管所)辦理建築物實施耐震能力評估及補強方案執行成效檢討會議」裁示：略..105年完成高震風險校舍補強；爰此優先提報高震風險校舍執行補強工程。		
三、本市所屬學校新、改建及老舊校舍，週邊附屬設施及教學設備費	<p>(一)本市工商業發達，吸引許多就業人口流入，是全國最年輕、少子化影響最小的縣市，部分都會地區例如中壢、平鎮、南崁地區等新建學校與增班教室仍有需求，又為配合航空城計畫周邊學校遷校工程，加以老舊學校數量多達200所，待修繕學校眾多，為落實校園安全，營造優質學習環境，仍有持續編列計畫經費進行校舍及週邊附屬設施新改建與教學設備更新之必要。</p> <p>(二)配合新、改建與老舊學校更新校舍工程，核予其週邊附屬設施暨增班學校班級及教學設備等，所需經費龐大，分年度編列預算執行。</p>	70,000	
四、桃園市立大溪國小新建多功能運動中心與設備計畫	<p>(一)校園內目前僅有一座民國64年興建之老舊羽球館，供大型活動使用，校園對面雖有體育館(區公所所有)，惟不分空間提供市場及辦公室使用，又大溪國小位居大溪老街市中心位置，百年來無一座完善的活動中心，可謂學校師生、校友、社區共同引頸期盼。</p> <p>(二)預期於興建後，提供之空間預期能提供師生學習體育活動教學、增進社區參與感、因應桃園升格後對各區運動中心規劃之政策，成大溪地區運動中心、提昇全民健康…等相關功能及效益。</p>	24,759	

<p>五、補助本市所屬學校多功能運動中心興建計畫</p>	<p>(一)補助本市所屬學校新設及修繕多功能運動中心(活動中心)、風雨教室(球場)，可改善本市內學校雨天或大型活動無場地使用之窘況，改善學習環境，滿足學生活動需求，本計畫預計5年編列15億元，除104年編列1億元外，其餘再分4年度執行，共補助25校。</p> <p>(二)完成後之活動中心或風雨教室(球場)可提供鄰近學校、附近社區居民集會場所，建立社區里鄰良好互動關係，促進社會祥和。</p>	<p>175,000</p>	
<p>六、八德國中活動中心興建工程</p>	<p>(一) 本案於103年12月30日完成發包。</p> <p>(二)興建位置：原活動中心現址二、興建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地面一~二層：面積1596 m²，約482.79坪，教室共5間。(多功能體育教學及體育訓練場所，包括桌球、排球、擊劍、拔河等相關活動) 2. 地面三~四層：面積1996 m²，約603.79坪。(活動中心、看臺、舞台) 3. 地面五層：面積596 m²，約180.29坪。(大型會議中心及視訊教室) 4. 總樓地板面積：5,784 m² (1,749.66坪) <p>(三)另本案擬進行變更設計。</p>	<p>53,000</p>	
<p>七、龍山國小老舊校舍拆除及新建校舍工程</p>	<p>(一)該校學區內近年來大樓不斷興建，外來人口大量遷入，2年內學校周邊完成之新建建案近1,000戶，預估學生人數有增加之趨勢，目前已無空餘教室，確有增建教室之需求，以滿足學生學習需求。</p> <p>(二)該校化雨樓、鐸聲樓皆為老舊教室，其中化雨樓為加強磚造，興建日期自民國64年9月至67年12月，校舍老舊，漏水情形嚴重，且</p>	<p>50,000</p>	

	屋齡已逾加強磚造 35 年之報廢年限，另外鐸聲樓亦屬結構有耐震疑慮之校舍。		
八、大溪高中圖資教學大樓興建工程	該校由大漢國中改制為高中設校招生已 6 年，目前學生人數達 1,300 人，但迄今無圖書館空間，僅以 2 間老舊國中教室充任，空間比配嚴重不足。校園內目前無提供師生借閱圖籍及閱讀進修空間，加上增班之需求，故仍有興建圖資教學大樓工程之必要。	50,000	
九、本市所屬學校老舊運動場整修計畫	學校運動場地的良窳是影響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課程的實施，和提昇健康與體育教學品質的重要因素之一，惟因本市各校運動場多數皆已逾使用年限，為提供師生完善優質及安全的運動場地，逐年編列相關預算，修繕及更新老舊運動場場地修繕。	40,000	
十、本市所屬學校建築物公共安全改善工程及建物消防設備修繕費	(一)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第 3 條規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申報期間及施行日期，如附表 1」。各級學校學童使用之教學場所係屬附表 1 之 D 類（休閒、文教類），須於法定期限內檢查申報，檢查事項包含防火避難設施類（防火區劃、非防火區劃分間牆、內部裝修材料、避難層出入口、避難層以外樓層出入口、走廊室內通路、直通樓梯、安全梯、屋頂避難平臺、緊急進口）及設備安全類（昇降設備、避雷設備、緊急供電系統、特殊供電、空調風管、燃氣設備）。 (二)依消防法第 9 條規定「依第 6 條第 1 項應設置消防安全設備場所，其管理權人應委託第 8 條所規定之消防設備師或消防設備士，定期檢修消防安全設備，其檢修結果應依限報請當地消防機關備查；消防機關得視需要派員複查。但高層建築物或	35,000	

	地下建築物消防安全設備之定期檢修，其管理權人應委託中央主管機關審查合格之專業機構辦理。」		
十一、補助本市所屬學校老舊廁所及環境衛生改善計畫	<p>(一)持續改善學校傳統廁所老舊、採光及通風不良、陰暗潮濕、漏水、男女未分廁、便器比例不符規定、如廁空間狹小、未設置身障廁所、化糞池異味等問題。</p> <p>(二)經 104 年度調查本市老舊廁所及環境衛生改善計畫工程需求彙整結果，尚有多所學校廁所待改善，需求經費約需新臺幣 6,500 萬元</p>	65,000	
十二、樂善國小校舍新建暨附屬設施工程	<p>(一)樂善國小周邊地區，因機場捷運 A7 站開發及捷運預計 104 年底通車，該地區合宜住宅約 4,400 戶新建(預計 105 年陸續交屋)及學校周邊土地劃設為住商區、住 4、住 5，將引進外來人口遷入，為因應該區域人口增加帶動就學人口，需進行校舍新建暨附屬設施工程，以滿足該區域就學需求。</p> <p>(二)樂善國小校舍空間尚能滿足目前就學需求為校舍屬老舊建物(54 年~81 年分批興建)，有必要進行校舍拆除重建或新建校舍及增購教學設備，吸引學生就讀，爰本局於 104 年 3 月 25 日及 4 月 16 日召開教育設施審議會，會議決議：以全校普通班 24 班、資源班 1 班，幼兒園 1 班，共 26 班，作為校園整體規劃。本(104)年度核予規劃費 100 萬元，104 年 8 月 6 日完成建甄選作業。</p> <p>(三)本工程預計拆除前棟教室 14 間並新建地上四層樓教室，包括普通教室 12 間、專科教室 6 間、電腦教室 2 間、幼兒園教室 3 間、行政教室 14.5 間、廚房 1 間及活動中心等，以符合未來使用規模。</p>	10,000	

<p>十三、補助本市市立高中及國民中小學縮短校際落差實施計畫</p>	<p>(一)為協助偏遠及總量管制周邊學校縮短校際資源落差，改善校園整體軟硬體設備之教學環境，建立辦學特色，減緩學區內學生外流。</p> <p>(二)補助學校特色課程、社團、營隊及比賽等所需相關軟硬體設備及行政業務費，以及其他推動學校特色、降低學生外流相關事項之費用。</p> <p>(三)挹注學校資源協助營造校舍空間美學化與活化利閒置空間，以吸引學生就近入學。</p>	<p>18,007</p>	
<p>十四、補助本市所屬學校什項工程及設備計畫</p>	<p>(一)協助本市市立中小學校園環境改善暨校舍整修，行政及教學設備汰舊換新與購置，以及因應緊急事件之採購。</p> <p>(二)因應升格直轄市接管公所撥交建物、設施所需維護改善費用。</p>	<p>405,200</p>	
<p>十五、八德國小老舊校舍整建工程(第二期)</p>	<p>(一)本案已於103年9月24日完成建築師徵選。</p> <p>(二)本校地處八德區之中心地位，因八德地區擴大都市計畫完成後，大樓不斷興建，人口逐增，轉進學生人數已有增加趨勢，加上八德合宜住宅之基地地址位於本校學區內，評估未來人口及學齡人口成長趨勢，有及早因應之必要。</p> <p>(三)本校目前之校舍，興建年代久遠，無使用執照；且經耐震補強評估結果為須補強，加以無校園整體規劃之思維、造成校舍動線不良。以經費效益評估，以全校整建為佳。</p> <p>(四)新校舍興建地下室，以建構人車分道之安全校園規劃，並可解決停車空間並提供防空避難場所。</p>	<p>10,000</p>	
<p>十六、建國國中第一期行政大樓整建工程</p>	<p>(一)配合市長施政理念，達成「老舊學校更新，提昇教育品質」目標。</p> <p>(二)改善學校教學環境，建構多元教育環境，落實公共建物安全，增進學</p>	<p>10,000</p>	

	<p>校教育內涵。</p> <p>(三)透過整體規劃與整建，改善現有校舍建築配置，有效利用學校現有空間，美化校園景觀提供學生優質學習環境，提升整體教學效果。</p>		
十七、高原國小新建校舍工程	<p>(一)考量國道增設龍潭第二交流道後，桃 68 道路可能面臨拓寬，該校東棟教學大樓勢必面臨拆除問題，另本校南棟教學大樓緊鄰道路，所產生之噪音與震動，嚴重影響上課品質。</p> <p>(二)該校東棟與南棟教學大樓，為已超過 40 年之老舊建物，且有舊建物背負新建物的狀況，安全堪慮。基於以上因素，有興建新校舍需求之必要性，以提升教學品質。</p> <p>(三)為配合師生之校務與學務之需要，工程共一幢，地上 4 層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為 4635.53 m²，計新建教室 25 間，含普通教室、專科教室、圖書館、辦公室，以提供師生教學活動場地。</p>	5,000	
十八、增設公幼計畫	<p>(一)配合市長政見，推動幼兒教育平價、普及，及向下延伸一年讓弱勢家庭幼兒受惠。</p> <p>(二)擴大公立幼兒園收托容量，藉由供需分析增設公立幼兒園。</p> <p>(三)改善幼兒園安全衛生及遊戲設備設施等，建構優質軟硬體環境設備之公立幼兒園。</p> <p>(四)提升公立幼兒園教師水平與專業，發展相關研習活動。</p> <p>(五)提高 5 歲及 4 歲弱勢幼兒進入公立幼兒園就讀之機會。</p> <p>(六)因應幼托整合園所政策，加強整體評估各區域幼托供需情形，持續進行增設公立幼兒園計畫。</p>	141,040	<p>1. 本項經費 90%由教育部補助，餘由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支應。</p> <p>2. 教育部補助幼兒園開辦費每園 100 萬元。</p> <p>3. 每園(班)置 2 名幼教老師其人事費每年預估</p>

			約新台幣 1,310 萬 4,000 元。
十九、資訊教育推動 細部計畫	(一)市立中小學 E 化校園環境。 (二)市立中小學電腦教室電腦設備汰舊 換新及基礎維運。 (三)資訊活動競賽等扎根資訊教育事 項。	67,000	地方教育 發展基金
二十、推動數位學習	(一)推動明日學校計畫，建立以學生為 中心之學習模式。 (二)推動「亞卓學區 1+10」計畫，推動 一人一機教學模式，拓展明日學校 計畫效益。	15,000	地方教育 發展基金
二十一、辦理補習班 業務及兒童課後 照顧服務中心業 務	辦理補習班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管 理、電腦網路維護更新、教育登階計畫、 公共安全講習及座談會、審議委員會、 印製一次告知單及宣導品、教育訓練等。	1,600	地方教育 發展基金 (450)、中 央補助款 (100)
二十二、家庭教育工 作計畫	(一)辦理多元家庭教育活動，提升社區 家庭教育理念。 (二)加強志工專業知能，優化家庭教育 諮詢品質。 (三)推動市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 育課程，深化家庭教育成效。	8,548	教育部補 助款約 5,000 千元
二十三、12 年國民基 本教育	(一)以全市規劃角度發展本市高中教育 特色。 (二)持續成立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小 組規劃本市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政 策。 (三)積極鼓勵各校善用本身的獨特條 件，創造校園優勢，推動優質社區 高中職。 (四)依教育部時程規劃辦理 12 年國教免 試入學及特色招生相關事務及分發 事宜。	10,000	中央補助 款 1000 萬 元
二十四、高中學生學 費補助暨獎助學 金實施計畫	(一)補助設籍本市滿 1 年以上、符合家 庭年所得超過 148 萬元，家中有 2 名以上子女，就讀高中且未獲教育	123,349	由地方教 育發展基 金 1 億

	<p>部免學費方案補助之學生。</p> <p>(二)貫徹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之目標，並符合教育機會均等之原則，協助未受教育部補助之學生就讀高中。</p> <p>(三)小康計畫仁愛獎助學金，係獎助設籍本市 6 個月以上低收入戶之子女（就讀國內公私立大專、高中職及國中小學生），獎助金額如下：</p> <p>1、大專組：</p> <p>(1)獎學金：8,000 元。</p> <p>(2)助學金：6,000 元。</p> <p>2、高中職組</p> <p>(1)獎學金：4,000 元。</p> <p>(2)助學金：3,000 元。</p> <p>3、國中組：</p> <p>(1)獎學金：2,000 元。</p> <p>(2)助學金：1,500 元。</p> <p>4、國小組：1,000 元。</p>		2,334 萬 9 千元
<p>二十五、大手牽小手，提昇中小學教學資源計畫</p>	<p>(一)高國中小：邀請大專院校辦理「教師職能課程」與「學生學習活動計畫」。</p> <p>(二)大專院校：辦理「職業試探營隊或夏令營」、「專業性或服務性社團走入校園服務學習」與「開放大學課程供高中學子進修」。</p> <p>(三)終身學習單位：開設「在地特色課程」與「實務證照課程」。</p>	3,50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